

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运用

奋力谱写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新篇章

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 申长雨

2016年全国知识产权系统认真贯彻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攻坚克难、开拓进取,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特别是在以下几个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一是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取得重大突破。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总体方案经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正式启动。二是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取得重大突破。知识产权规划首次纳入国家重点专项规划,“十三五”知识产权事业发展顶层规划总体完成。三是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组织体制机制取得重大突破。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升格为国务院部际联席会议,由国务院领导同志担任召集人,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由28个扩大为31个。四是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基层实践取得重大突破。知识产权强省、强市、强企业建设工作架构基本形成,广东、江苏、上海、江西等地率先启动知识产权强省建设。五是知识产权国际合作取得重大突破。成功举办“一带一路”知识产权高级别会议,发布“一带一路”合作共同倡议,构建起“一带一路”知识产权合作常态化机制。

2016年,全国知识产权系统各项任务圆满完成,发展指标量质齐升。三种专利申请受理量达到346.5万件,同比增长23.8%,其中发明专利申请受理量为133.9万件,同比增长21.5%。发明专利申请67.5万件,平均审查周期稳定在22个月。PCT国际专利申请受理超过4万件。国内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100万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8件。审理专利无效案件4100件,同比增长12%。专利行政执法办案总量达到4.9万件,同比增长36.5%。2015年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12.4%。专利质押融资额达436亿元。各类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首期募集资金42.8亿元。知识产权贯标企业达到1.8万家,涌现出一大批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

2017年,是推进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实施“十三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国的重要一年。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为主线,以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为载体,以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为突破口,以知识产权保护运用为重点,努力提高知识产权的创造质量、运用效益、保护效果、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快实现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五个转变”,扎实推动知识产权

强国建设迈上新台阶。

2017年的主要工作指标是:专利申请结构更加优化,区域发展更加均衡,发明专利申请量增速预期10%左右,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9.4件左右,PCT国际专利申请量增幅预期20%左右。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稳步提升,专利行政执法办案总量增长10%以上。国家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初步建成并投入运营,专利质押融资金额或项目数增长10%以上,贯标企业达到2万家,新增一批知识产权示范和优势企业,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13%。知识产权服务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20%。培训各类知识产权人员50万人次以上。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示范学校达到100所。

(一)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深化改革促进发展

深入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各项任务。充分发挥国务院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作用,统筹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协调推进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深入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行动计划、“十三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等重大部署的落实。加快推进专利法、职务发明条例、专利代理条例的制修订工作,加强对地方专利立法的指导。开展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十年评估工作,制定实施2017年知识产权战略实施推进计划和专利事业发展战略推进计划。扎实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强市强企业建设,优化布局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一批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各地要制定相应的实施方案和配套政策,共同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

开展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按照中央关于开展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总体方案的部署,选择部分地方开展改革试点,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建立高效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构建便民利民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探索支撑创新驱动发展的知识产权运行体制机制,推动形成权属清晰、分工合理、责权一致、运转高效的体制机制,更好地支撑创新驱动发展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总结推广上海浦东新区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成功经验。推动已有自由贸易试验区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成功经验向新设立自由贸易试验区拓展,努力实现全覆盖。加快落实国家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区有关知识产权的改革任务,构建适应创新发展需要的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机制。加快推进中新广州知识城知识产

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努力取得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好经验好做法。

(二)实施专利质量提升工程,提高技术供给能力水平

提升专利申请质量。优化专利统计指标体系,指导地方设置与本地区发展相适应的指标。完善全国专利实力状况评价指标体系,增设区域创新发展质量评价模块,积极开展区域创新发展质量分析。动态监测专利申请质量,加强对非正常专利申请行为的监管,建立健全信息反馈联动机制和工作约谈机制。优化各类专利支持政策,强化质量效益导向,促进专利申请质量稳步提升。突出中国专利奖的激励和示范作用,引导高价值核心专利产出。

提升专利代理质量。实施专利代理行业发展规划。制定实施专利代理服务国家标准,加强执业培训和考核评价,提升专利审查质量。严格依法审查,进一步完善专利审查质量保障体系和业务指导体系,强化内部审查质量评价和外部质量反馈。

(三)严格知识产权保护,积极构建大保护工作格局

加强专利行政执法。认真落实严格专利保护的若干意见,围绕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开展执法专项行动,加大对专利侵权行为的惩治力度。深化京津冀、长江经济带和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的专利联合执法。加强与公检法和海关等部门的专利执法协作。加快推进知识产权保护社会诚信体系建设。鼓励开展知识产权仲裁调解。各地要不断加强专利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加大知识产权保护经费投入力度,持续提升专利行政执法能力。推广湖南等地专利纠纷行政调解司法确认机制和江西、福建等地专利行政执法总队建设经验。

(四)促进知识产权高效运用,加快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

加快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建设。继续推进知识产权运营平台建设,以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为枢纽,实现业务流、信息流互联互通、有序流动,平台、机构、资本和产业有机融合、联动发展。

创新知识产权金融服务。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积极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创新专利质押融资模式,完善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提高专利质押融资规模效益,更好缓解企业融资难

融资问题。

深入开展专利导航。推广实施针对区域、产业和企业的专利导航项目,加强专利的海外布局、区域布局和产业布局,有效规避知识产权风险,提高核心竞争力。

更好服务创新创业。针对国家各类创新中心、双创示范基地和重点园区,做好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对接。建设若干军民融合知识产权双创示范基地。继续办好中国专利信息年会,加强专利信息服务。

(五)深化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更好服务国家对外开放

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继续推动知识产权高层外交。落实“一带一路”知识产权合作倡议,深化与沿线国家的知识产权合作。研究发布“一带一路”知识产权环境报告,服务企业引进来和走出去。支持地方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国际合作基地,探索设立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技术创新支持中心,打造标志性的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交流平台。办好“2017年博鳌亚洲论坛”知识产权分论坛。

加强知识产权国际合作。继续深化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合作,加大向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派员力度。筹备办好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第57届成员国大会期间的中国文化周活动。加强多双边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深化中美欧日韩五局合作机制,办好第九届金砖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会。

(六)不断加强基础建设,有力支撑事业发展

加大知识产权人才工作力度。印发实施知识产权人才“十三五”规划。加强高校知识产权相关学科建设。

加快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继续推进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大力实施知识产权文化建设工程。组织办好世界知识产权日、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中国专利周、中国知识产权保护高层论坛等大型活动,增强活动影响力。加强知识产权普及教育,深入推进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认真开展知识产权普法工作和公益讲座。完善新闻发布制度,加强对政策法规、典型案例的宣传报道,及时回应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加快拍摄知识产权主题影视作品,凝聚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正能量。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真抓实干、扎实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申长雨在全国知识产权局长会议上的讲话摘编)

我国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 改革提速

访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何志敏

最近,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何志敏就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接受了专访,他指出,2016年,党中央、国务院对知识产权工作接连作出重要部署,尤其是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30次会议审议通过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总体方案,对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作出重大决策部署。强调要紧扣创新发展需求,发挥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的引领作用,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建立高效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构建便民利民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探索支撑创新驱动发展的知识产权运行机制,推动形成权属清晰、分工合理、责权一致、运转高效的体制机制。

他说,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的目标应由分散向综合转变,由管理向治理转变。构建与创新驱动发展要求相匹配、与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方向相一致、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系,推进知识产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提升管理效能、支撑创新驱动、促进经济健康稳定发展的改革效果。改革应遵循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要按照“放管服”的要求,着力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和社会成本,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优化公共服务,为市场主体和创新主体营造有利于减负提效、创新驱动、开放发展的知识产权环境。

他指出,目前,上海浦东、上海自贸区、福建自贸区(厦门片区)等地已率先开展知识产权“三合一”综合管理改革的实践,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为其他有条件的地方开展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探索了方向、积累了经验。

他说:“以上海浦东为例,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2015年1月1日正式运行以来,努力在知识产权管理体制创新和保护、运用等方面深入探索,建立了专利、商标和版权“三合一”集中管理体制,形成了司法保护、行政保护、调解仲裁、社会监督“四轮驱动”的知识产权保护模式,搭建了“投、贷、保、服”五位一体的知识产权价值实现平台,为营造国际化、法治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提供了基础保障。一是职能有机整合,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建立了知识产权公共事务“一站式”办理及举报投诉集中受理服务平台,一方面整合了浦东新区层面的专利、商标、版权三项职能,另一方面则承接了上海市有关部门下放的部分管理和执法事权,成为我国首个集专利、商标、版权于一身,兼具行政管理与综合执法职能的知识产权局,构建“管理和执法统一、保护和促进统一、交易和运用统一”知识产权工作体系,做到“一个部门管理、一个窗口服务、一支队伍办案”。二是执法能力提升,构建大保护格局。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探索建立知识产权纠纷多元解决机制——实现政府部门行政调解、人民法院司法调解以及人民调解的“三调联动”机制。三是金融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破解企业融资难题。2015年,浦东新区在全国率先推出知识产权金融卡项目,通过对企业的专利、商标、版权及相关无形资产组合打包,实现了无需固定资产抵押,即能获得较高额度授信,突破了知识产权与金融产品深度融合的难题。”

何志敏强调,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开展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加快推动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是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举措。

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的工作格局

——国家知识产权局申长雨局长在两会“部长通道”答记者问

“申局长,大家的问题非常集中,一个是大家感觉现在知识产权保护力度还不够,下面将怎么加强保护?第二个是虽然我国专利申请量世界第一,但‘能够用的’没有跟我们的专利申请量相匹配。请您回答。”

2017年3月12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在两会“部长通道”就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回答了记者提问。

首先,非常感谢大家长期以来对知识产权工作的关心、重视和支持,也很高兴回答大家提出的问题。关于知识产权保护问题,确实是一个社会关注度比较高的问题,中央也高度重视,在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专门强调要进一步加强这方面的工作。围绕知识产权保护,今年我们将重点抓

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要积极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的工作格局。知识产权的保护,涉及到多个方面,包括审查授权、注册登记、行政执法、司法保护、仲裁调解以及行业自律等多个方面,客观上就需要构建一个大保护的工作格局,形成保护的合力。二是要围绕我们国家的产业布局,今年将加快建设一批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利用保护中心这样一个平台,实现快速维权、快速确权、快速审查授权等协调联动,提高保护的效率。三是进一步加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力度。尤其是围绕民生领域、互联网领域以及安全领域,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为社会公众提供更加便捷的、高效的、低成本的维权渠道。去年,仅专利的行政执法办案总量接近5万件,同比增长将近40%,取得了很好的效

果。今年,我们还将进一步加大这方面工作的力度。我们还要积极推进、配合做好专利法的修改工作。真正解决好专利维权过程中产生的取证难、周期长、成本高、赔偿低、效果差等问题。

主持人还讲到知识产权的运用。的确,我们国家目前已经成为了一个名副其实的知识产权大国。以专利为例,这两年,我们相继实现了两个“一百万件”的重大突破,一是年发明专利申请量突破了一百万件,二是国家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了一百万件。怎么样把这些资源盘活用好,的确是非常重要的一个问题。围绕知识产权的运用,我们也开展了不少的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总体上来讲,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今年,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快

知识产权运营平台的建设。在这个平台上,使知识产权能够得到综合性的运用,包括转移转化、收购托管以及导航评议等。二是要继续深化知识产权权益分配制度改革。解决好知识产权的所有权、收益权、处置权的“三权问题”,就是要构建一个更加科学、更加合理的知识产权权益分配机制,使创新者真正能够通过创新获益,这样才能从根本上调动创新者实施成果转化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在这方面,四川等一些地方的高校和科研院所做了很多的探索,取得了不少成功的经验。三是我们要大力培育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例如,新一代移动通信、智能制造、生物制药等专利密集型产业,当然也包括这些年不断壮大的版权产业,以此来推动我们的产业转型升级。

解读“十三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近期举行新闻发布会,请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甘绍宁介绍“十三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有关情况。

甘绍宁介绍说,2016年12月30日,国务院发布《“十三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知识产权规划首次被列入国家重点专项规划。该规划由知识产权局会同国务院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及中组部、中央编办、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等相关部门共同编制完成。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工作,“十二五”时期,各地区、各相关部门深入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促进知识产权工作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创新

驱动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进一步巩固了我国的知识产权大国地位。同时,还应该认识到,我国知识产权数量与质量不协调,区域发展不平衡,保护还不够严格等问题仍然存在,与经济发展融合还不够紧密,管理体制机制还不够完善。

“十三五”时期是我国由知识产权大国向知识产权强国迈进的战略机遇期,《“十三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是深入推进实施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的重要抓手与支撑,有助于更好地发挥知识产权制度对于激励创新的基本保障作用,为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国提供有力保障。

规划确立了到2020年知识产权重要领域和关键环

节的改革取得决定性成果,保护和运用能力得到大幅提升,建成一批知识产权强省、强市,为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供有力保障的发展目标,具体为: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显著改善、知识产权运用效益充分显现、知识产权综合能力大幅提升。提出了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从2015年的6.3件增加到12件、年度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从2015年的750亿元提高到1800亿元、知识产权使用费出口额(五年累计)从2015年的44.4亿美元提高到100亿美元等10个预期性数量指标。

围绕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规划提出三项主要任务,一是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二是严格实行知识产权保护,三是促进知识产权高效运用。归纳起来,就是四

个原则、三个目标、三项任务。

为实现以上目标和任务,规划提出七项重点工作:一是完善知识产权法律制度,加快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建设,健全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二是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水平,发挥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作用,强化知识产权刑事保护,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强化进出口贸易知识产权保护,强化传统优势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加强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加强民生领域知识产权保护;三是提高知识产权质量效益,提高专利质量效益,实施商标战略,打造精品版权,加强地理标志、植物新品种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四是加强知识产权强省、强市建设,建成一批知识

产权强省、强市,促进区域知识产权协调发展,做好知识产权领域扶贫工作;五是加快知识产权强企建设,提升企业知识产权综合能力,培育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完善知识产权强企工作支撑体系;六是推动产业升级发展,提出推动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完善“中国制造”知识产权布局,促进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支持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发展,深化知识产权评议工作,推动军民知识产权转移转化;七是促进知识产权开放合作,加强知识产权国际交流合作,积极支持创新企业“走出去”。

为了完成好三大发展目标、三项主要任务,保障重点工作的完成,规划设定了四个重大专项和九项重大工程。(本版稿件由何建昆提供)